

2021年度 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贯彻执行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划，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2. 负责全区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管理工作，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管理和执法监督，承担中共周村区社会组织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3. 拟订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4. 拟订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协调推进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

5. 拟订全区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地名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区行政区划总体规划，负责全区镇及以上行政区划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上报工作。负责镇（街道）区域内村（居）的分设、裁并、更名、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承办区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管理和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宜，负责全区地名管理工作。

6. 负责全区婚姻登记工作。拟订全区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7. 负责拟订全区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8.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9. 拟订全区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10. 拟订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1. 组织拟订全区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12. 拟订全区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推进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13. 管理国家、省、市和区拨付的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负责全区民政统计工作。

14. 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和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5. 负责本部门 and 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

16.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3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挂组织人事科牌子）、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科（挂区划地名科牌子）、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科（挂社会事务科牌子）。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9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4.13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131.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3.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8.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95.0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88.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5288.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288.18	总计	62	5288.1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288.18	5288.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1.58	5131.5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70.4	570.4					
2080201	行政运行	387.98	387.98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2	95.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7.43	37.43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9.78	49.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8	4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8	47.8					
20808	抚恤	1.66	1.66					
2080801	死亡抚恤	1.66	1.66					
20810	社会福利	553.77	553.77					
2081001	儿童福利	21.1	21.1					
2081002	老年福利	284.27	284.27					
2081004	殡葬	248.4	248.4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6	15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6	156					
20820	临时救助	5.04	5.0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04	5.0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0.66	20.66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66	20.6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6.25	3776.2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6.25	3776.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16	33.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16	33.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6	23.16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1	10.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1	28.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1	28.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41	28.41					
229	其他支出	95.03	95.0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4.13	94.1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4.13	94.13					
22999	其他支出	0.9	0.9					
2299999	其他支出	0.9	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88.18	447.25	4840.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1.58	385.69	4745.8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70.4	336.5	233.9			
2080201	行政运行	387.98	336.5	51.48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2		95.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7.43		37.43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9.78		49.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8	47.52	0.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8	47.52	0.28			
20808	抚恤	1.66	1.66				
2080801	死亡抚恤	1.66	1.66				
20810	社会福利	553.77		553.77			
2081001	儿童福利	21.1		21.1			
2081002	老年福利	284.27		284.27			
2081004	殡葬	248.4		248.4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6		15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6		156			
20820	临时救助	5.04		5.0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04		5.0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0.66		20.66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66		20.6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6.25		3776.2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6.25		3776.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16	33.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16	33.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6	23.16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1	10.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1	28.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1	28.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41	28.41				
229	其他支出	95.03		95.0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4.13		94.1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4.13		94.13			
22999	其他支出	0.9		0.9			
2299999	其他支出	0.9		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9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4.1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131.58	5131.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16	33.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41	28.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95.03	0.9	94.1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88.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5288.18	5194.05	94.13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288.18	总计	64	5288.18	5194.05	94.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194.05	447.25	4746.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1.58	385.69	4745.8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70.4	336.5	233.9
2080201	行政运行	387.98	336.5	51.48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2		95.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7.43		37.43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9.78		49.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8	47.52	0.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8	47.52	0.28
20808	抚恤	1.66	1.66	
2080801	死亡抚恤	1.66	1.66	
20810	社会福利	553.77		553.77
2081001	儿童福利	21.1		21.1
2081002	老年福利	284.27		284.27
2081004	殡葬	248.4		248.4
20811	残疾人事业	156		15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6		156
20820	临时救助	5.04		5.0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04		5.0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0.66		20.66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66		20.6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6.25		3776.2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6.25		3776.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16	33.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16	33.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6	23.16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1	10.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1	28.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1	28.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41	28.41	
229	其他支出	0.9		0.9
22999	其他支出	0.9		0.9
2299999	其他支出	0.9		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4.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8.49	30201	办公费	6.8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2.41	30202	印刷费	0.5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7.54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5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47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3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5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16	30208	取暖费	4.7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0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4	30211	差旅费	1.2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07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12.88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4.5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6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9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24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7	31201	资本金注入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08.49	公用经费合计					38.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1	0.28					0.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4.13	94.13		94.13	
229	其他支出		94.13	94.13		94.1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4.13	94.13		94.1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4.13	94.13		94.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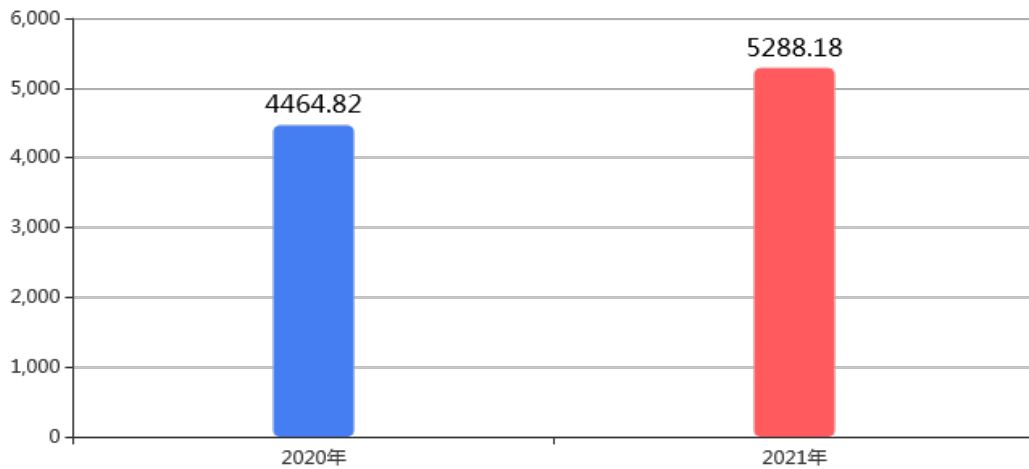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5288.18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823.36万元，增长18.44%。主要是：是发放精神文明奖，以及低保、特困、残疾人等贫困低收入人群保障标准从1月份进行提高，导致收支增加。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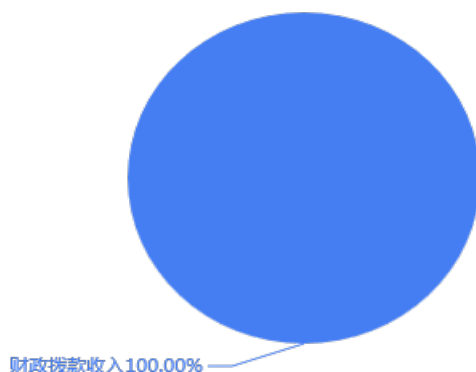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5288.1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288.18万元，占100.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5288.18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823.36万元，增长18.44%。主要是发放精神文明奖，以及低保、特困、残疾人等贫困低收入人群保障标准从1月份进行提高，导致收入增加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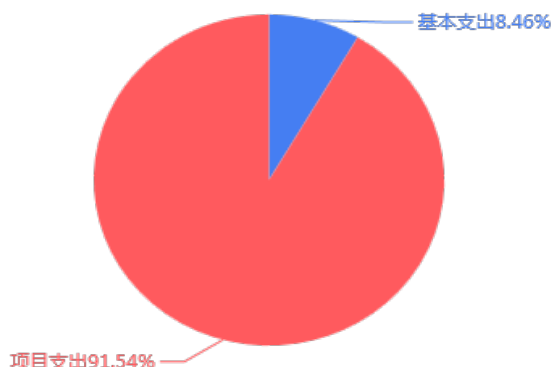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5,288.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7.25万元，占8.46%；项目支出4,840.92万元，占91.54%。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447.2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46.16万元，下降9.36%。主要是2名在职人员退休导致人员及公用支出减少，同时本年发放的奖金额度比上年减少减少。

2、项目支出4,840.92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869.51万元，增长21.89%。主要是是低保、特困、残疾人、城乡经济困难老年人、特殊困难家庭等贫困低收入人群保障标准提高，为民办实事项目支出增加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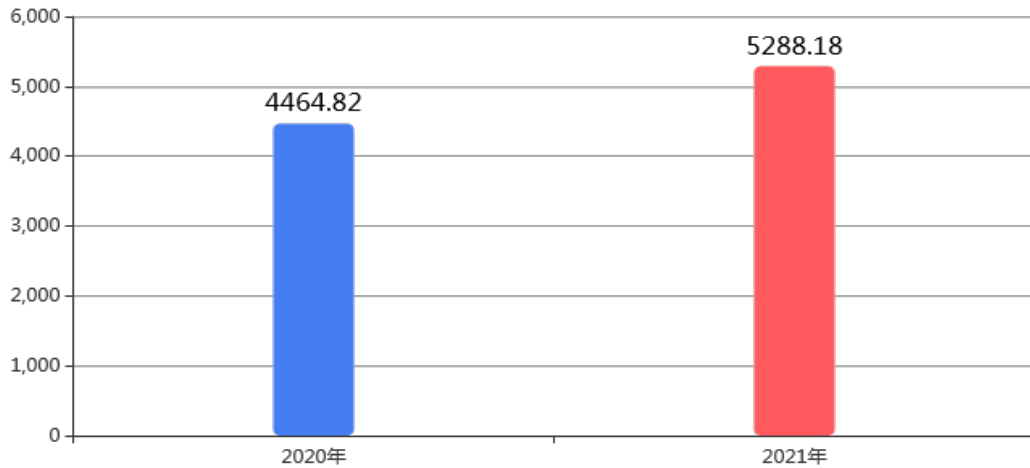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288.18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823.36万元，增长18.44%。主要是：低保、特困、残疾人、城乡经济困难老年人、特殊困难家庭

等贫困低收入人群保障标准提高，为民办实事项目支出增加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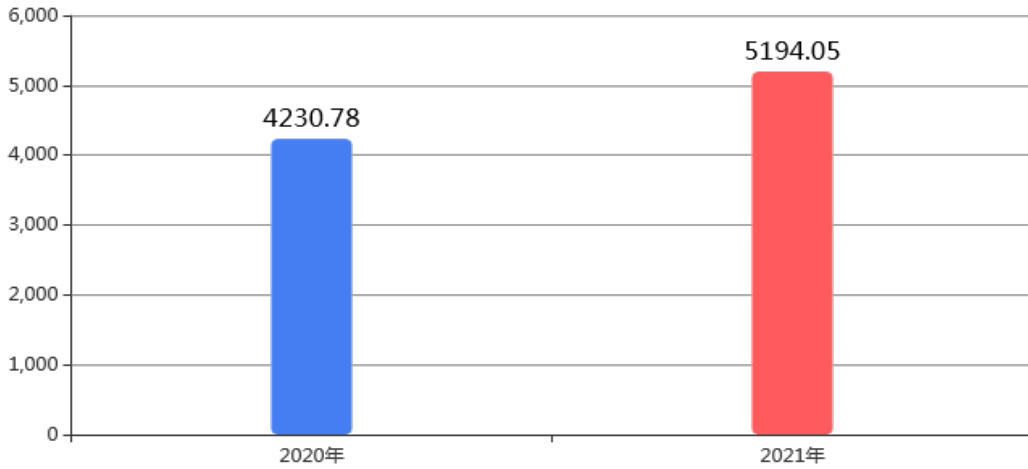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194.0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22%。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63.27万元，增长22.77%。主要是低保、特困、残疾人、城乡经济困难老年人、特殊困难家庭等贫困低收入人群保障标准提高，为民办实事项目支出增加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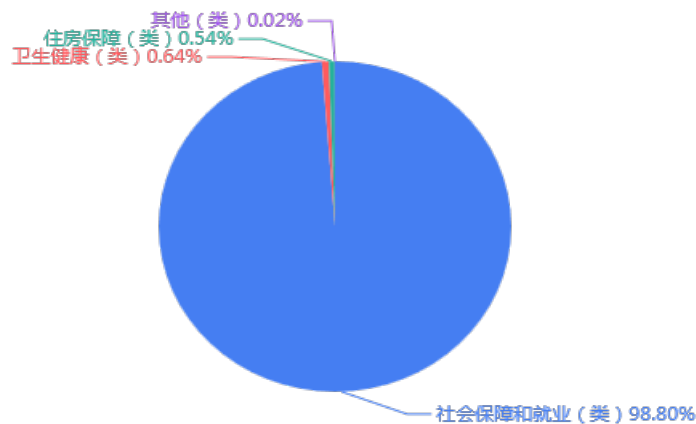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194.0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131.58万元，占98.80%；卫生健康(类)支出33.16万元，占0.64%；住房保障(类)支出28.41万元，占0.54%；其他(类)支出0.9万元，占0.0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05.69万元，支出决算为5,194.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6.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的项目根据实际开支；年初预算只包含部门预算，不包括综合项目预算（部分项目为综合预算项目），而支出决算则包括了部门预算和综合项目预算。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民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337.03万元，支出决算为387.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当年发放的精神文明奖年初民政部门未安排预算，由财政部门统一安排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5.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6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部门拨款金额低于预算安排。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7.4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包括部门预算，而支出预算则包括了部门预算和综合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9.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5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决算与预算基本相等。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54.36万元，支出决算为47.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将年内退休的2名职工的独生子女一次性生活补助计入，实际未发放。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2.97万元，支出决算为1.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民政代管的遗属补助为年初一次性支付，但是编制年初预算时，系统默认为按月计算，故预算数大。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1.1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包括部门预算，而支出预算则包括了部门预算和综合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84.2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包括部门预算，而支出预算则包括了部门预算和综合预算。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48.4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包括部门预算，而支出预算则包括了部门预算和综合预算。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6.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包括部门预算，而支出预算则包括了部门预算和综合预算。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0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包括部门预算，而支出预算则包括了部门预算和综合预算。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6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包括部门预算，而支出预算则包括了部门预算和综合预算。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776.2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包括部门预算，而支出预算则包括了部门预算和综合预算。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2.58万元，支出决算为23.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2人，招入1人，单位缴纳的医疗保险相应变动。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9.71万元，支出决算为10.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2人，招入1人，单位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相应变动。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9.03万元，支出决算为28.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2人，招入1人，单位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相应变动。

17、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9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包括部门预算，而支出预算则包括了部门预算和综合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447.2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408.4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38.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28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管理规定，从严控制接待次数和规模。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2021年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0.28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管理规定，从严控制接待次数和规模。其中：

国内接待费0.28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业务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共计接待2批次、19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94.13万元，本年支出94.1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4.1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包括部门预算，而支出决算则包括了部门预算和综合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8.7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8.76万元，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取暖费在预算中作为人员支出，在决算时作为商品和服务支出的取暖费计入了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1.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1.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1.7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1.7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9个，涉及预算资金4,756.77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8.26%。

组织对经济困难老年人生活补助、护理补贴等3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532.66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9个项目中，9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各项目执行情况良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明确清晰，部门财务和业务科室密切配合，促进项目顺利开展，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提升了困难群体的保障水平。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经济困难老年人生活补助、护理补贴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经济困难老年人生活补助、护理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2分。全年预算数为220万元，执行数为185.83万元，完成预算的8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落实好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政策，提升经济困难老年人基本生活水准，解决经济困难老年人基本生活的需求，实际发放经济困难老年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185.83万元。

2. 惠民殡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50万元，执行数为248.4万元，完成预算的99.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周村区6类城乡居民免除6类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全年共计免除248.4万元。

3. 老年人福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4分。全年预算数为137万元，执行数为98.43万元，完成预算的71.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际发放2020年度8家农村幸福院、1家长者食堂24283人次就餐助餐补助2.43万元，为17家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发放一次性运营补助51万元，15家农村幸福院发放一次性运营补助45万元，共计补助98.43万元。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 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民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反映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养老服务、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反映财政对民政及其他部门举办的火葬场等殡仪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等。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 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 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 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部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二、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三十三、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	95.88	优
2	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6.58	优
3	社区运转经费、社区专职工作者报酬及居委会退职人员补助	98	优
4	城乡低保高龄津贴、失能老人护理补贴	94.2	优
5	惠民殡葬	95	优
6	非税收入执收成本	100	优
7	城乡低保特困户电量补助及价格临时补贴	100	优
8	老年福利事业	94.4	优
9	爱国社区劳动人民纪念堂土地补偿款	94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低保高龄津贴、失能老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	185.83	185.83	10.0	84.5%	8.5	
	其中：财政拨款	110	62.46	62.46	-	56.78%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110	123.37	123.37	-	112.15%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淄博市民政局、淄博市财政局转发〈关于完善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制度的通知〉的通知》（淄民〔2018〕136号）文件要求，于2020年12月制定预算、2020年1月-2021年12月按月将城乡低保高龄津贴、失能老人护理补贴资金拨付到位			按月及时足额将城乡低保高龄津贴拨付至人员个人账户，将失能老人护理补贴资金拨付至相应镇办，再由镇办支付给失能人员。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高龄津贴人数	≥2350人	1983人	10	8.4	年度指标值按照往年实际补贴人数，考虑到增长情况，按照一定比例测算，所以与实际执行存在偏差。
		数量指标	失能老人护理补贴人数	≥16(户)	14(户)	10	8.8	年度指标值按照往年实际补贴人数，考虑到增长情况，按照一定比例测算，所以与实际执行存在偏差。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高龄津贴、失能老人护理补贴经费	≤220万元	185.83万元	10	8.5	年度指标值按照往年实际补贴人数，考虑到增长情况，按照一定比例测算，所以与实际执行存在偏差。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基本生活水准	提升	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	体现国家对城乡低保户中高龄人员和失能老人的关爱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市低保对象满意度	≥95%	97%	10	10	
总分						100	94.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惠民殡葬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	248.4	248.4	10.0	99.36%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	172.4	172.4	-	68.96%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76	76	-	100.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6类殡葬项目基本服务费用最高免除1500元；生态安葬补贴标准500元/人。减轻群众负担，提高殡葬公共服务质量。			6类殡葬项目基本服务费用按照丧葬人员享受的项目给予相应免除，费用由财政承担；生态安葬补贴因当年无人申请故未发放。免除基本服务费用，提高了殡葬公共服务质量，人民群众得到了实惠。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基本殡葬服务免费对象种类数量	≥6种	6种	10	10	
		数量指标	基本殡葬服务免费项目种类数量	≥6种	6种	10	10	
		数量指标	生态安葬逝者数量	≥15人	0人	2	0	没有发生
		时效指标	政策及时落实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生态安葬数量实现增长	是	否	3	0	没有发生
		质量指标	免除基本殡葬服务的覆盖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提高殡葬公共服务质量	是	是	5	5	
		成本指标	全年免除基本殡葬费用	≤250万元	248.4万元	5	5	指标值为预期指标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提升服务质量，确保人民群众得实惠	是	是	5	5	
		经济效益	减少了人民群众的经济负担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	保障了人民群众的殡葬权益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促进殡葬事业健康持续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6%	10	10	目标值为预期指标
总分					100	95.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老年福利事业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401001]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7	98.43	98.43	10.0	72%	7.2	
	其中：财政拨款	137	98.43	98.43	-	7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长者食堂、农村幸福院助餐餐饮配餐补贴；农村幸福院、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一次性运营补贴；养老服务机构综合责任保险补助资金；家庭及社区适老化改造工程 4 项			对长者食堂、农村幸福院助餐配餐发放补贴，方便老年人中午就近就餐；发放农村幸福院、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一次性运营补贴；鼓励养老服务机构购买综合责任保险；开展家庭及社区适老化改造工程。				
年度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长者食堂、农村幸福院助餐配餐人次	≤30000 人次	24283 人次	10	10	指标值为预期指标
		数量指标	给予补贴的农村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数量	≤35 家	28 家	10	10	目标值为预计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群众知晓政策率	≥80%	85%	5	5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补助经费金额	≤137 万元	98.43 万元	10	7.2	养老设施一次性运营补助支出少于预期，养老机构责任险当年未实施。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改善日间照中心、幸福院供养运营条件	基本改善	较好改善	15	15	目标值为预计指标
		可持续影响	对符合入住条件且愿意入住人员的入住率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 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获补助老年人、日间照中心、幸福院满意度	≥90%	92%	10	10	提高	
总分					100	94.4		

2021

填报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民政局

预算单位编码：401001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资金规模	
		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安排金额
	总计	607	532.66
1	经济困难老年人生活补助、护理补贴	220	185.83
2	惠民殡葬	250	248.4
3	老年福利事业	137	98.43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根据《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完善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制度的通知》(鲁民〔2020〕49号)为符合条件的周村区经济困难老年人按月发放生活补贴、护理补贴。

(二)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2021年,全面落实好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政策,提升经济困难老年人基本生活水准,解决经济困难老年人基本生活的需求,按设立以下目标:全区经济困难老年人1983人,失能经济困难老年人14人(护理补贴人数),根据发放文件,为全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老年人按月发放生活补贴、护理补贴185.83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对全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老年人按月发放生活补贴、护理补贴。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件2)、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评价依据: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

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2、评价方法：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评价标准：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7月4日-7月8日，成立评价工作组并同时确定评价对象、制定了评价方案、建立评价指标体系。7月11日-7月13日，资料收集及筛选进行综合评价。7月14日至7月15日，撰写报告，提交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评分表）

为全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老年人按月发放生活补贴、护理补贴185.83万元，综合评价得分94.2分。

综合评价情况评分表

目标完成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计量单位
1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高龄津贴人数	≥2350	1983	人
2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失能老人护理补贴人数	≥16	14	户
3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	及时	及时	
4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率	=100	100	%
5	产出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高龄津贴、失能老人护理补贴经费	≤220	185.83	万元
6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基本生活水准	提升	提升	
7	效果	项目效益	生态效益	体现国家对城乡低保户中高龄人员和失能老人的关爱	是	是	

8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市低保对象满意度	≥95	97			%
项目自评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说明
1	投入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84.5%	10	8.5	预算完成率
2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高龄津贴人数	≥2350人	1983人	10	8.4	人数
3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失能老人护理补贴人数	≥16(户)	14(户)	10	8.8	人数
4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	及时	及时	10	10	及时
5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发放率
6	产出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高龄津贴、失能老人护理补贴经费	≤220万元	185.83万元	10	8.5	费用(成本专用)
7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基本生活水准	提升	提升	15	15	提升
8	效果	项目效益	生态效益	体现国家对城乡低保户中高龄人员和失能老人的关爱	是	是	15	15	是否
9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市低保对象满意度	95%	97%	10	10	满意率
				得分分值(百分制)			100	94.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2021年计划经济困难老年人2350人，实际全区经济困难老年人1983人，计划护理补贴人数16人，实际护理补贴人数14人。计划发放经济困难老年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220万元，实际发放经济困难老年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185.83万元。经济困难老年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资金按月及时发放。

(二) 项目过程情况。

履行牵头部门职责，负责做好补贴发放、监督管理等工作。加强与财政部门的衔接，加强资金保障，确保经济困难老年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工作，按月及时发放经济困难老年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

（三）项目产出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数量指标：全年经济困难老年人 1983 人，护理补贴人数 16 人。
2. 质量指标：应受救助人员补贴资金发放率 100%。
3. 时效指标：按月及时发放。

4. 成本指标：对年龄达到 60-79 周岁、80-89 周岁、90-99 周岁的低保老年人，每人每月分别发放 80 元、100 元、200 元生活补贴。对生活长期不能自理、依据《老年人能力评估》（MZ/T039-2013）标准评估为 2-3 级的低保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 80 元护理补贴。经济困难老年人护理补贴与重度残疾人等护理补贴不能重复享受。共计发放经济困难老年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 185.83 万元。

5. 社会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经济困难老年人基本生活水平得到保证，其中的失能人员领取了护理补贴，实现了国家对受助人员的关爱措施，享受对象满意率达 97%。

（四）项目效益情况。提升经济困难老年人基本生活水准，解决经济困难老年人维持基本生活的需求。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为进一步推动殡葬改革，完善惠民殡葬政策落实，促进公共服务均等化，减轻群众办理丧事负担，把惠民殡葬服务纳入政府公共服务保障范围，在全区实行城乡居民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用。根据《周村区免除城乡居民基本殡葬服务费用的实施办法》周政办字（2022）11号为符合条件的逝者家属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用，最高免除标准为每位逝者 1500 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总体目标：周村区域内殡葬专用车遗体接运费；殡仪馆内遗体搬运及消毒费；2 天内遗体普通冷藏费；环保型火化炉遗体火化费；普通骨灰盒一个；1 年内骨灰寄存费。6 类项目费用 1500 元左右。

按照死亡比率 7‰ 计算，全区一年死亡人数约 2300 人左右，年需 350 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为全区符合条件的残疾

人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基本殡葬服务免费对象（6类）1、具有周村区户籍的城乡居民；2、无法查明身份并在本区社会福利、救助机构收养的被救助人员；3、尚未登记户口的婴儿（非法收养的除外）；4、周村区大中专院校全日制非周村区户籍的学生；5、驻周村区部队现役军人；6、公安机关认定的无名尸体。

基本殡葬服务免费项目（6类）：1、周村区域内殡葬专用车遗体接运费；2、殡仪馆内遗体搬运及消毒费；3、2天内遗体普通冷藏费；4、环保型火化炉遗体火化费；5、普通骨灰盒一个；6、1年内骨灰寄存费。6类项目费用1500元左右。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件2）、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评价依据：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2、评价方法：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评价标准：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7月4日-7月8日，成立评价工作组并同时确定评价对象、制定了评价方案、建立评价指标体系。7月11日-7月13日，资料收集及筛选进行综合评价。7月14日至7月15日，撰写报告，提交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评分表）

在全区范围施行基本殡葬费用减免工作，为符合条件的逝者家属 2068 人减免金额 248.4 万元，综合评价得分 95 分。

综合评价评分表

目标完成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计量单位		
1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基本殡葬服务免费对象	≥ 6	6	种		
2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基本殡葬服务免费项目	≥ 6	6	种		
3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生态安葬逝者数量	≥ 15	0	人		
4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政策及时落实	是	是			
5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免除基本殡葬服务的覆盖率	=100%	100%			
6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生态安葬数量实现增长	是	是			
7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提高殡葬公共服务质量	是	是			
9	效果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全年免除基本殡葬费用	≤ 250	248.4	万元		
10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提升服务质量，确保人民群众得实惠减少了人民群众的经济负担	是	是			
11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减少了人民群众的经济负担	是	是			
12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了人民群众的殡葬权益	是	是			
13	效果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促进殡葬事业健康持续发展	是	是			
14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5%	96%	%		
项目自评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说明
1	投入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99.36%	10	10	预算完成率

2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基本殡葬服务免费对象	≥6种	6种	10	10	数量
3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基本殡葬服务免费项目	≥6种	6种	10	10	数量
4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生态安葬逝者数量	≥15人	0人	2	0	数量
5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政策及时落实	是	是	10	10	是否
6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免除基本殡葬服务的覆盖率	=100%	100%	5	5	覆盖率
7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生态安葬数量实现增长	是	是	3	0	是否
8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提高殡葬公共服务质量	是	是	5	5	是否
9	产出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全年免除基本殡葬费用	≤250万元	248.4万元	5	5	费用（成本专用）
10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减少了人民群众的经济负担	是	是	5	5	是否
11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提升服务质量,确保人民群众得实惠	是	是	10	10	是否
12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了人民群众的殡葬权益	是	是	5	5	是否
13	效果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促进殡葬事业健康持续发展	是	是	10	10	是否
14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6%	10	10	满意率
				得分分值（百分制）			100	95.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周村区免除城乡居民基本殡葬服务费用的实施办法》，积极推动殡葬改革，完善惠民殡葬政策落实，促进公共服务均等化，减轻群众办理丧事负担具有积极作用。实行城乡居民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后，从根本上解决了我区殡葬服务领域价格过高、群众负担重问题，提高了群众满意度。

（二）项目过程情况。

履行部门职责，负责做好补贴发放工作，认真查验逝者身份信息，登记基础信息台账，合理安排殡葬服务用车。加强与财政部门的衔接，加强资金保障，确保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三）项目产出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数量指标：给予 6 类逝者家属 2068 人免除 6 项基本殡葬服务费用。

2. 质量指标：符合条件的家属 100%免除申请项目基本费用。

3. 时效指标：落实政策及时准确。

4. 成本指标：周村区域内殡葬专用车遗体接运费；殡仪馆内遗体搬运及消毒费；2 天内遗体普通冷藏费；环保型火化炉遗体火化费；普通骨灰盒一个；1 年内骨灰寄存费。6 类项目费用 1500 元左右。减免金额共计 248.4 万元。

5. 社会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提升服务质量，确保人民群众得实惠，群众满意度 96%。

（四）项目效益情况。减轻群众办理丧事负担。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根据《区委办公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周村区 11 项为民办实事项目 2020 年度工作方案〉的通知》、《淄博市民政局淄博市财政局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淄博监管分局》(淄民〔2020〕102 号)《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周政办字[2021]9 号),为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设施发放助餐配餐补贴、一次性运营补贴,养老服务机构综合责任保险补助资金,家庭和社区适老化改造补助资金。

(二)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总体目标:全面落实好养老服务优惠政策。

阶段性目标:2021 年为全区有 2 处长者食堂、7 处农村幸福院开展的老年人助餐服务,发放助餐补助资金 4.2 万元(每月助餐约 3500 人次,按每人每天午餐补助 1 元计算)。全区建成并运营的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共有 22 处、农村幸福院 17 处,按每处发放运营补贴 3 万元,需发放运营补助资金 117 万元。综合责任保险试行期间,特困人员集中入住养老服务机构床位保费标准为 80 元/床/年、其他

人员入住养老服务机构保费标准为 120 元/床/年,按市财政 40%、区财政 40%的比例给予补贴,预计 2021 年我区城乡特困供养人员约 278 名,需发放责任险补助资金 2.22 万元,预计我区 2021 年养老机构入住老年人 700 人,需发放责任险补助资金 8.4 万元,两项共计发放责任险补贴 10.62 万元。适老化改造按照 20 户家庭,每户 2500 元/户计算,需发放补助金额 5 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对全区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设施发放助餐配餐补贴、一次性运营补贴、机构综合责任保险补助资金、家庭和社区适老化改造补助资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件 2)、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评价依据: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2、评价方法: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评价标准: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二)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7 月 4 日-7 月 8 日,成立评价工作组并同时确定评价对象、制定了评价方案、建立评价指标体系。7 月 11 日-7 月 13 日,资料收集及

筛选进行综合评价。7月14日至7月15日，撰写报告，提交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评分表）

为全区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设施发放助餐配餐补贴、一次性运营补贴 98.43 万元，综合评价得分 94.4 分。

综合评价评分表

目标完成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计量单位		
1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长者食堂、农村幸福院助残配餐人次	≤30000	24283	人次		
2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给予补贴的农村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数量	≤35	28	家		
3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4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群众知晓政策率	≥80%	85%			
5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6	效果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补助经费金额	≤137	98.43	万元		
7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日间照料中心、幸福院供养运营条件	基本改善	较好改善			
8	效果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对符合入住条件且愿意入住人员的入住率	提高	提高			
9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获补助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幸福院满意度	≥90%	92%			
项目自评情况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说明
1	投入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72%	10	7.2	预算完成率
2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长者食堂、农村幸福院助残配餐人次	≤30000 人次	24283 人次	10	10	
3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给予补贴的农村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数量	≤35家	28家	10	10	

4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5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群众知晓政策率	≥80%	85%	5	5	
6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5	5	
7	效果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补助经费金额	≤137万元	98.43万元	10	7.2	
8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日间照料中心、幸福院供养运营条件	基本改善	较好改善	15	15	
9	效果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对符合入住条件且愿意入住人员的入住率	提高	提高	15	15	
10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获补助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幸福院满意度	≥90%	92%	10	10	
				得分分值（百分制）			100	94.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2021年计划为开展助餐服务的2处长者食堂、7处农村幸福院发放2020年度助餐配餐补贴4.2万元；计划为22处社区日间照料中心、17处农村幸福院发放一次性运营补助117万元；计划为养老机构发放机构综合责任险补助10.62万元；计划为20户家庭发放适老化改造补助5万元。养老服务设施助餐配餐补贴、一次性运营补贴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履行部门职责，负责做好补贴发放、监督管理等工作。加强与财政部门的衔接，加强资金保障，确保补助资金发放到位。养老服务机构综合责任保险补助资金、家庭及社区适老化改造工程未实施。

(三) 项目产出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数量指标：给予助餐配餐补贴长者食堂、农村幸福院就餐人次共计 24283 人次。给予补贴的农村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 32 处。

2. 质量指标：实际发放 2020 年度 8 家农村幸福院、1 家长者食堂就餐助餐补助 2.43 万元，为 17 家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发放一次性运营补助 51 万元，15 家农村幸福院发放一次性运营补助 45 万元，共计补助 98.43 万元。

3. 时效指标：及时发放。

4. 成本指标：对长者食堂及提供午餐服务的农村幸福院按每人每餐补助 1 元计算；对评定等级一星级以上的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农村幸福院，按每处发放补贴 3 万元计算。

5. 社会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获补助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幸福院满意度达 92%。

(四) 项目效益情况。改善日间照料中心、幸福院供养运营条件。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